



HKEx
香港交易所

DEBT SECURITIES

債務證券



債務證券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旗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上市的債務證券包括債券及票據（下稱「債券」）。債券代表著其持有人向發債機構（例如政府或公司）借出的債項，而發債機構承諾會全數償還債券持有人所借出金額。發債機構大多在債券到期日向持有人償還款項，但也有些債項會分期償還。與股票持有人不同的是，債券持有人不屬發債機構的擁有人，而是債權人。

發債機構一般會在債券年期內向持有人支付利息（又稱「票息」），息率可以是定息或浮息。

債券特性

發行人／發債機構：發行債券的機構可以是上市公司、政府或超國家機構（例如亞洲開發銀行或世界銀行）。

本金：債券的票面值，在債券到期時發還給持有人的金額。

票面息率：發債機構按本金向債券持有人支付利息的設定年息率。債券票息可分三大類：

定息債券	在債券有效期內派發固定息率。
浮息債券	債券息率根據預先指定的基準定期作出調整。
零息債券	不會定期分派利息。零息債券通常以折讓價發行，在到期時連本帶利支付給投資者。

年期：發債機構承諾根據債券條款履行責任的有效期（通常以年計）。

其他條款：有些債券允許發債機構在到期日前提早贖回債券（**callable**）。可換股債券（**convertible**）的持有人則有權以債券換取一定數量的公司股份。在某些情況下，發債機構亦可在符合特定條件後，有權以債券換取股份。

擔保人：債券可以由第三者出任擔保人。萬一發債機構未能履行責任，擔保人須向債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或利息。

債券投資的好處

收益穩定 利息優厚

投資債券除可在債券到期時取回本金之餘，一般來說，亦可定期賺取比一般銀行存款為高的利息收益。

理財靈活方便

由於在香港上市的債券可在聯交所（場內）或場外買賣，投資者可配合本身理財需要而買入或沽出債券。

注意事項

債券價格

投資者如擬在債券到期前進行買賣，應注意債券價格波動的風險。與其他投資一樣，債券價格受供求影響，而供求又常跟利率、距離到期的期限、按期支付利息或本金的風險（反映於信貸評級）、孳息以至宏觀經濟等等因素有關。此外，債券投資者亦應注意匯率風險（如適用）、流通量風險以及債券的發行條款。

當債券的價格高於票面值時，稱為以溢價發售；債券價格低於票面值時則稱為以折讓價出售。

利率

定息債券的價格一般與市場利率走勢背道而馳。假如其他因素不變，利率上升，債券價格會下跌，令現價孳息率（等於年息金額除以債券價格）升高，直至與新發行債券的較高票面息率相若。假如利率下跌，債券價格會上升，令現價孳息率下調，直至與新發行債券的較低票面息率相若。因此，如在到期前出售債券，債券價格可能高於或低於當初的投資額。

舉例：假如投資者以票面值購入一張票息率 6% 的債券，而當時新發行類似條款及信貸評級的債券利率已升至 8%，其手上的 6% 債券的轉售價值會下調並低於票面值。換句話說，如果新發行債券的票息率是 8%，持有人每投資 1,000 元可每年收取 80 元票息；但持有 6% 債券的，每投資 1,000 元可每年收取 60 元票息。因此，6% 債券的吸引力會減低，價格因而下跌，令現價孳息率上升。

距離到期期限

一般而言，距離到期日（借方必須償付本金之日）愈遠，債券價格波幅會愈大，因為時間愈長，風險愈大。假如市場利率變動，長期債券的價格調整通常會比短期債券為大。

信貸評級

投資者應注意，發債機構或擔保人的信貸風險反映其繳付利息及償還本金的能力。發債機構或債券本身的信貸評級反映其信貸風險程度。信貸評級機構通常會根據發債機構的財務狀況、到期日還款及如期支付利息的能力等因素評定信貸評級。

信貸評級除顯示發債機構的還款能力外，亦會影響債券的回報率。在市場上，投資者一般會要求信貸風險較高的債券提供較高的回報。例如：相對於較低信貸評級的債券，發行較高信貸評級債券的機構通常可以提供較低的票面息率。

到期孳息

債券的到期孳息率是指投資者持有債券至到期所得的內在回報率。到期孳息率是根據利息總額、到期時的贖回價值以及買入價而釐定。一般而言，債券年期愈長而發行人信貸評級愈低者，到期孳息率會愈高。債券的到期孳息走勢與其價格變動背道而馳，此升彼跌；兩者關係大致如下：

價格 = 票面值	孳息率 = 票面息率
價格 > 票面值	孳息率 < 票面息率
價格 < 票面值	孳息率 > 票面息率

市場宏觀因素

與所有投資一樣，債券的投資回報會受通脹率、失業率、經濟增長、國際收支平衡、零售情況、工業生產及政治變動等等因素影響。

匯率風險

若債券並非以港元計值，投資者或會因匯率波動而蒙受損失。

流通量風險

香港的投資者買入債券後通常持有至到期，所以許多債券的二手市場或會欠缺流通量。

債券發行條款

投資者應注意債券發行時所訂出的條款，例如債券或可在到期前提早贖回。

在香港交易所買賣的債券

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指由私人公司或公營機構發行的債券，例如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可發行公司債券。投資者購入公司債券等同貸款給發債公司，而發債公司承諾在指定日期歸還本金給債券持有人。期間，發債公司或會定期（例如每半年）向持有人派發指定利息。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同時具有債券及股本證券的特性。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在指定的轉換期內或在指定的轉換日，按指定的換股價換取（或購買）指定數量的股份。

可換股債券既有債券的特性，例如票面息率及指定歸還本金日期，同時亦提供資本增值機會－持有人有權在指定時間內按指定價格將債券換成普通股份。

因為有換股的權利，可換股債券的票息通常稍低於公司債券。若發債公司的股價上升，可以換股的權利價值也隨之上升，令可換股債券的價格隨而上揚。

外匯基金債券（EFN）

外匯基金債券（EFN）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外匯基金條例》代表外匯基金所發行，並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安排在聯交所上市的債券。每次金管局發行新一批的外匯基金債券時，投資者可參與競投，詳情可向經紀查詢。

買賣外匯基金債券與買賣股票差不多，投資者可透過平日買賣證券的戶口進行買賣。跟其他在聯交所買賣的債券一樣，外匯基金債券按每100港元面值單位報價。外匯基金債券的買方須向賣方繳付對上一次收取票息日期與出售債券交收日期之間的應計利息。

常問問題

1. 在香港交易所買賣債券有甚麼交易費用？

交易費用主要包括：

- 經紀佣金
- 交易徵費
- 投資者賠償徵費
- 交易費
- 結算、交收及代理人服務費

投資者應向經紀查詢有關收費的最新詳情。

2. 買入債券會有任何證明書嗎？

發行債券可設有或不設有證明書。納入香港交易所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的無紙化債券（例如外匯基金債券）進行交收時，會記入投資者戶口或其指定託管商或經紀在 CCASS 的戶口又或從有關戶口中扣除。

3. 甚麼是應計利息？

大部分債券（包括外匯基金債券）每半年支付利息一次。債券賣方在對上一次收取票息日期至出售債券日期期間持有債券所賺得的利息即稱為「應計利息」。

根據市場慣例，外匯基金債券的買賣價並不包括應計利息。購買外匯基金債券的人士須在買入價以外另向賣方支付一筆等同對上一次票息日期至交收日期期間應計利息的金額。

香港交易所的其他投資產品

上市股票掛鈎票據（下稱「息股證」，英文簡稱 ELI）
一般而言，息股證的表現與相關正股的表現掛鈎。以現時最普遍的標準看漲息股證為例，要是到期日當天正股收市價等於或高於行使價，投資者可獲得相等於該息股證總票面值（個別票面值通常等於行使價）的金額（即投資本金加孳息）；否則投資者會收到指定數量正股（一般為一息股證兌一正股），但以現金折算的息股證除外。在聯交所上市的標準息股證，證券代號為 1800 至 1899。除標準息股證外，聯交所亦可有與其他資產而非單一股份掛鈎的非標準息股證。有關最新的息股證資料，可瀏覽香港交易所網站。

交易所買賣基金（下稱「組合股」，英文簡稱 ETF）
組合股投資於一籃子能夠緊貼指數表現的證券，讓投資者能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投資特定的市場或行業。在聯交所買賣的組合股（括號內是證券代號）包括：盈富基金（2800）、i 股中國（2801）、A50 中國基金（2823）、恒生 H 股 ETF（2828）及恒生指數 ETF（2833）。有關最新上市的組合股及組合股的最新資料，可瀏覽香港交易所網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12 樓

電話：+852 2522 1122 傳真：+852 2295 3106

網址：www.hkex.com.hk 電郵：info@hkex.com.hk

免責聲明：本文所載資料僅供一般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要約獲得、購買或認購證券。投資者作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先細閱發行商的上市文件，確保了解有關產品的特點及風險；如有需要，投資者更應諮詢財務顧問以了解本身財政狀況及投資目的是否適合投資有關產品。

